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0-067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情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志刚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增加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70)。

3.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变更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71)。

4.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变更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71)。

5.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提请召开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0-072)。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7 日

●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0-068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情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文斌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编制的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审议期间,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同意将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予以披露。

2.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增加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本次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同意公司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变更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71)。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27 日

●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0-069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酒制造》第十九条相关规定,现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2020 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

1、按产品档次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2020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019 年 1-9 月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高档	60,941.53	51,173.88	19.09%
中档	40,210.27	55,223.37	-27.19%
低档	1,800.05	3,424.70	-47.44%
合计	102,951.85	109,821.95	-6.26%

说明:1、上表中营业收入不含"其他业务收入",下同。

2、公司根据销售区域白酒市场结构、消费者购买能力情况等,将产品分为低、中、高三档,其中:低档产品指对外售价 30 元 /500ml 以下的产品,主要代表有世纪金徽二星、金徽陈酿等;中档产品指对外售价 30 元至 100 元 /500ml 的产品,主要代表有世纪金徽三星、世纪金徽四星等;高档产品指对外售价在 100 元 /500ml 以上的产品,主要代表有金徽十八年、世纪金徽五星、柔和金徽系列、金徽正能量系列等。

2、按销售渠道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2020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019 年 1-9 月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经销商	98,803.75	103,672.84	-4.70%
直销(含团购)	4,148.10	6,149.11	-32.54%
合计	102,951.85	109,821.95	-6.26%

3、按地区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2020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019 年 1-9 月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甘肃西部	8,537.19	9,994.32	-14.58%
兰州及周边地区	25,289.57	34,052.53	-25.73%
甘肃中部	10,763.65	10,946.69	-1.67%
甘肃东南部	38,609.63	38,484.89	0.32%
其他地区	19,751.81	16,343.52	20.85%
合计	102,951.85	109,821.95	-6.26%

说明:甘肃东南部包括陇南市、天水市等;兰州及周边地区包括兰州市及周边市、县;甘肃西部包括河西地区;甘肃中部包括定西市等;其他地区指除上述市场以外的其他销售区域。

二、2020 年第三季度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甘肃西部	52	8	7
兰州及周边地区	93	12	9
甘肃中部	21	2	12
甘肃东南部	85	4	8
其他地区	169	31	25
合计	420	57	61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0-072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11 月 13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11 月 13 日　15 点 00 分至 16 点 00 分

召开地点: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审议变更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01	关于提名黄震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
1.02	关于提名石琨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
1.03	关于提名邹超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
1.04	关于提名吴毅飞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
1.05	关于提名张世新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
2.00	关于审议变更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2.01	关于提名谢明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
2.02	关于提名李海歌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
3.00	关于审议变更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关于提名王瑾女士为监事候选人的议题	√
3.02	关于提名姚宇先生为监事候选人的议题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67)、《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68)、《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71)。

截至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至少五个工作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919	金徽酒	2020/11/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20 年 11 月 12 日 09:30-11:30、14:00-16:30

2.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持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持股凭证;

(4)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持股凭证;

(5)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持以上证件资料原件(法人股股东营业执照可以复印件加盖公章)直接到公司办理出席登记,也可以信函、邮件或者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在参会时将上述证件原件务必交会务人员并经律师确认。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但应持上述证件资料原件经律师确认参会资格后出席股东大会。

3. 联系方式:

(1)地址: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2)邮编:742308

(3)联系电话:0939-7551826

(4)传真:0939-7551885

(5)邮箱:jhj@jinhuijiu.com

(6)联系人:任岁强、张培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3: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审议变更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提名黄震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1.02	关于提名石琨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1.03	关于提名邹超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1.04	关于提名吴毅飞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1.05	关于提名张世新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2.00	关于审议变更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提名谢明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2.02	关于提名李海歌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题	
3.00	关于审议变更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3.01	关于提名王瑾女士为监事候选人的议题	
3.02	关于提名姚宇先生为监事候选人的议题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	
4.02	例:赵× ×	
4.03	例:蒋× ×	
……	……	
4.06	例:宋×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	
5.02	例:王× ×	
5.03	例:杨×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	
6.02	例:陈× ×	
6.03	例:黄×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	500	100	100	
4.02	例:赵× ×	0	100	50	
4.03	例:蒋× ×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	0	100	50	

附件 3: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住址或地址			
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	
持股数量		股东账户	
参会方式	□亲自参加　□委托代理人参加		
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拟发言或提问内容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说明:1、回执请用正楷填写;

2、此回执须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星期)(09:00-11:30、14:00-16:30)以电子邮件、邮寄、传真或专人送达至本公司证券法务部方为有效。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0-070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合理,公司与各关联人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和经营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增加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监事会全部同意该议案。本次增加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审议权限之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和类别

根据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控股股东豫园股份、实际控制人郭广昌先生及其控制的公司(以下统称"复星集团及下属公司")之间预计存在销售商品(白酒)、采购商品(黄金白银制品)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与复星集团及下属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不超过 8,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未来 12 个月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销售商品	复星集团及下属公司	5,000.00	217.24	≤2.80%
采购商品	上海豫园珠宝时尚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	-	≤2.86%
	上海老庙黄金有限公司	1,800.00	189.53	≤4.29%
合计		8,000.00	406.77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1. 公司控股股东为豫园股份、实际控制人为郭广昌先生,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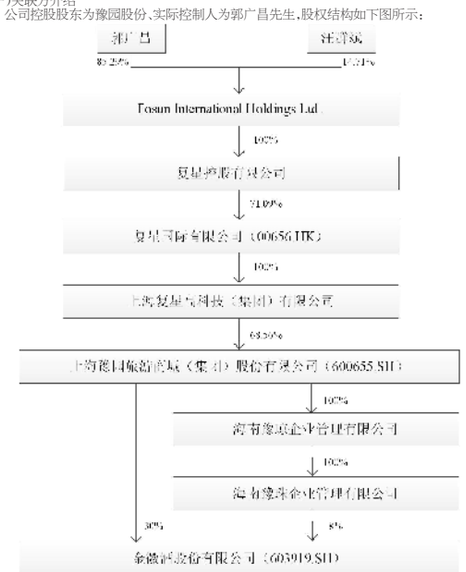

2. 豫园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修订)》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00223M
法定代表人	徐晓亮
注册资本	388,376.1964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	1987 年 11 月 25 日
住所	上海市文昌路 19 号
主营业务	金银饰品、铂金饰品、钻石饰品、珠宝玉器、工艺美术品、百货、五金交电、化工原料及产品(除专项规定)、金属材料、建筑装潢材料、家具的批发和零售、餐饮企业管理(不含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管理、投资与资产管理、社会经济咨询、大型活动组织服务、会展服务、房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食堂(不含熟食卤味)、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转口贸易和对销贸易、托运业务、生产金银饰品、铂金饰品、钻石饰品(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	控股股东

3. 上海豫园珠宝时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豫园股份子公司,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修订)》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	上海豫园珠宝时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62220697
法定代表人	黄震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4 年 4 月 30 日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凝晖路 58 号顶层阁楼
主营业务	金银制品、首饰、金属及金属矿产品、工艺美术品、百货、钟表的零售、批发、艺术品鉴定、服务、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外)、贸易经纪与代理(除拍卖)、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4. 上海老庙黄金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豫园股份孙公司,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修订)》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	上海老庙黄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132446872W
法定代表人	黄震
注册资本	8,5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89 年 7 月 23 日
住所	上海市九狮路 18 号
主营业务	黄金饰品零售、批发、修理、制造、加工、收购、金银质纪念币(章)零售,珠宝玉器,钻石,工艺美术品,百货,铂金,宝玉石鉴定、咨询、服务,国内贸易(除专营商品外),寄售、收购玉器,钟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二)履约能力分析

复星集团及下属公司依法存续经营,上述关联企业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不是失信责任主体,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内容和定价政策

1. 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标准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按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公司向复星集团及下属公司销售商品(白酒)的价格为公司同期同类产品的对外销售价格。公司向上海豫园珠宝时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老庙黄金有限公司采购商品(黄金白银制品)的价格为同期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公司不应给予复星集团及下属公司区别于无关联第三方的特殊优惠政策。

2.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在上述预计关联交易额度内根据关联方需求分别签订协议或订单,本授权有效限期为 12 个月。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复星集团及下属子公司向公司采购白酒产品自用,公司向豫园股份旗下公司采购黄金白银制品用于 1134 系列产品包装及金徽能量系列产品促销,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且交易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日常关联交易未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7 日

●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增加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0-07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园股份"),根据豫园股份、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特集团")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发生变更,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变更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廖结兵先生、熊建基先生、蓝永强先生、张小凤女士、石少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委员职务,辞职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委员职务,辞职后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董事人选前,上述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为保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整和公司经营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豫园股份提名黄震先生、石琨先生、邹超先生、吴毅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亚特集团提名张世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变更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董事的议案》,同意黄震先生、石琨先生、邹超先生、吴毅飞先生、张世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独立董事变更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仲飞先生、陈双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委员职务,辞职后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人选前,上述独立董事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务。

为保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整和公司经营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豫园股份提名谢明先生、李海歌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变更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谢明先生、李海歌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监事变更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刘文斌先生、闫应全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监事人选前,上述监事继续履行监事职务。

为保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整和公司经营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豫园股份提名王瑾女士、姚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变更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同意王瑾女士、姚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廖结兵先生、熊建基先生、蓝永强先生、张小凤女士、石少军先生在担任董事职务期间,李仲飞先生、陈双先生在担任独立董事职务期间,刘文斌先生、闫应全先生在担任监事职务期间,勤勉尽责、忠实履职,为公司发展社大作出了贡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各位董事、独立董事、监事表示衷心感谢!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7 日

附件:黄震先生、石琨先生、邹超先生、吴毅飞先生、张世新先生、谢明先生、李海歌女士、王瑾女士、姚宇先生简历。

附件:

1. 黄震先生简历

黄震,男,1971 年 11 月出生,硕士。曾任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事业二部部长兼任上海佰草集化妆品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事业二部部长兼任上海佰草集化妆品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佰草集事业部总经理,豫园股份副总裁;现任豫园股份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总裁。黄震先生曾获荣誉有 2006-2008 连续三年"中国化妆品行业十大人物",2012 年"上海十大品牌领军人物",2018 年"中国改革开放 40 周年珠宝行业突出贡献人物",2019 年"上海商业优秀创业企业家"。

黄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现任公司控股股东豫园股份董事兼总裁,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黄震先生的任职条件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章、制度、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担任董事职务的情形,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黄震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石琨先生简历

石琨,男,1980 年 3 月出生,硕士。曾任职于上海文汇报,历任复星品牌市场部副总经理,复星地产控股总裁办公室总经理、海外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总裁助理,豫园股份副总裁等职;现任豫园股份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联席总裁,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石琨先生积极推动中华老字号和传统文化的当代演绎,他还是上海市青年联合会十二届委员会委员,上海国际时尚联合会副会长。石琨先生毕业于伦敦政治经济学院,获管理学硕士学位,并于南京大学获得文学学士学位。

石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现任公司控股股东豫园股份董事兼联席总裁,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石琨先生的任职条件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章、制度、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担任董事职务的情形,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石琨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邹超先生简历

邹超,男,1982 年 5 月出生,硕士。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KPMG)审计助理经理、审计员,世茂集团(HK0813)财务管理中心创新金融部部门负责人、内控部综合组财务高级经理、财务专业经理、报表部财务副经理,复星地产财务董事总经理、资金执行总经理、财务分析高级总监、预算分析总监,复地集团总裁助理、CFO;现任豫园股份副总裁兼 CFO。

邹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现任公司控股股东豫园股份副总裁兼 CFO,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邹超先生的任职条件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章、制度、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担任董事职务的情形,未